

附件 2:

关于 2020 年岳普湖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说明

岳普湖县财政局、岳普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和岳普湖县医疗保障局关于 2020 年岳普湖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报告已报岳普湖县人民政府和人大同意，现将有关情况公布如下：

2020 年，岳普湖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收入 40163.76 万元，总支出 34593.22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 5570.54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36945.43 元。分项情况如下：

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

本年收入 4530.12 万元，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1269.72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3185.59 万元。本年支出 2889.39 元，其中：基本养老金支出 2877.27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 1640.73 元，年末滚存结余 11317.46 万元。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

本年收入 14638.82 万元，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12538.19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1956 万元。本年支出 12939.37 万元，其中：基本养老金支出 12939.37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 1699.46 元，年末滚存结余 9187.52 万元。

三、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预算

本年收入 7294.14 万元，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收入

7168.24 万元。本年支出 6324.2 万元，其中：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3736.87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 969.93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9395.45 万元。

四、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预算

本年收入 13700.68 万元，其中：基本医疗保费收入 4431.53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9179.6 万元。本年支出 12440.26 万元，其中：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11110.26 万元。本年收支结余 1260.42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7045.00 万元。

附件1:

2020年岳普湖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20年预算数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合计	40,163.76
其中: 保险费收入	25,407.68
利息收入	335.60
财政补贴收入	14,321.19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其中: 保险费收入	
利息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4,638.82
其中: 保险费收入	12,538.19
利息收入	79.1
财政补贴收入	1,956.00
三、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4,530.12
其中: 保险费收入	1269.72
利息收入	45
财政补贴收入	3,185.59
四、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7,294.14
其中: 保险费收入	7,168.24
利息收入	122
财政补贴收入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3,700.68
其中: 保险费收入	4,431.53
利息收入	89.5
财政补贴收入	9,179.60
六、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其中: 保险费收入	
利息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七、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其中: 保险费收入	
利息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八、生育保险基金收入	
其中: 保险费收入	
利息收入	
财政补贴收入	

附件2:

2020年岳普湖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20年预算数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34,593.22
其中: 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30,663.77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其中: 基本养老金支出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2,939.37
其中: 基本养老金支出	12,939.37
三、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889.39
其中: 基本养老金支出	2,877.27
四、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6,324.20
其中: 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3,736.87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12,440.26
其中: 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11,110.26
六、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其中: 工伤保险待遇支出	
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其中: 失业保险金支出	
八、生育保险基金支出	
其中: 医疗费用支出	
生育津贴支出	

附件3:

2020年岳普湖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表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20年年末结余预计数
社会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5,570.54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1,699.46
三、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1,640.73
四、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969.93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1,260.42
六、失业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七、工伤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八、生育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社会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36,945.43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9,187.52
三、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11,317.46
四、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9,395.45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7,045.00
六、失业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七、工伤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八、生育保险基金年末累计结余	

2020年自治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绩效目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劳动就业保险管理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劳动就业保险管理局编制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财政局审核

社 会 保 险 基 金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预算单位	岳普湖县劳动就业保险管理局			项目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基金支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939.37	其中：社保基金	12939.37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确保离退休人员按期足额领取养老金待遇，按期调整待遇，让离退休人员享受国家发展改革成果，安享晚年，确保社会和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	数量指标	参保缴费人数			6706人	
		保障退休待遇人数			2000人	
		基本养老收入预算执行率			105%≤≥95%	
		基本养支出入预算执行率			105%≤≥95%	
	质量指标	养老保险待遇首次发放成功率			≥95%	
		养老金首次转移成功率			≥95%	
		养老金发放时效			每月25日前	
		基金使用符合政策规定			100%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让离退休人员安享晚年			充分发挥社会保险的职能作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离退休人员上访率			上访率控制在0.1%以内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离休退人员满意度			≥95%	

社 会 保 险 基 金 支 出 绩 效 目 标 表

预算单位	岳普湖县劳动就业保险管理局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889.39	其中：社保基金	2889.39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确保退休人员按期足额领取养老金待遇，按期调整待遇，让退休人员享受国家发展改革成果，安享晚年，确保社会和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	数量指标	参保缴费人数			74272人	
		保障退休待遇人数			15424人	
		基本养老收入预算执行率			$105\% \leq \geq 95\%$	
		基本养支出入预算执行率			$105\% \leq \geq 95\%$	
	质量指标	养老保险待遇首次发放成功率			$\geq 95\%$	
		养老金首次转移成功率			$\geq 95\%$	
		养老金发放时效			每月25日前	
		基金使用符合政策规定			100%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让离退休人员安享晚年			充分发挥社会保险的职能作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离退休人员上访率			上访率控制在0.1%以内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离休退人员满意度			$\geq 95\%$	

2020年自治区医疗保险基金预算支出绩效目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医疗保障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医疗保障局编制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岳普湖县财政局审核

医疗保险基金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岳普湖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名称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738.2	其中：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3738.2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社会保险法》、《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保障广大参保人员合法权益，确保医疗、生育保险待遇按时、足额发放。严格执行社会保险各项政策，使参保人员的获得感、幸福感不断增强，促进实现新疆社会和谐和长治久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	数量指标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预算执行率与序时进程偏离率			≥-10%或≤10%	
		生育保险基金支出预算执行率与序时进程偏离率			≥-10%或≤10%	
		职工基本医疗可支付月数			≥6个月或≤9个月	
		生育保险基金可支付月数			≥6个月或≤9个月	
		保障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			≥13269人	
		保障生育保险待遇享受人数			≥284人	
		参保患者合规医疗费用应享受待遇金额与实际享受待遇金额差额			<0.1%	
		医疗保险待遇发放准确率			≥99%	
	时效指标	按标准足额保障参保人员待遇支出			≥99%	
		按时报送各项社会保险基金季报数据及分析			每季度结束后的，15日内	
		及时报送各项社会保险基金决算数据及分析			每年度结束后的，20日内	
及时拨款，保障参加社会保险的各项社会保险待遇			30日内完成审核拨付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基金使用符合政策规定			100%	
		保障各项社会保险待遇，维护社会和谐			按标准审核后足额发放	
		严格执行各项社会保险政策，违规使用医疗保险基金的情况			≤0	
		社会面平稳有序，上访率			≤1%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待遇享受人员满意度			>90%	
		生育保险待遇享受人员满意度			>90%	
		其他各项社会保险待遇享受人员满意度			>90%	

医疗保险基金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岳普湖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110.26	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11110.26	其他资金	0
项目总体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社会保险法》、《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保障广大参保人员合法权益，确保医疗、生育保险待遇按时、足额发放。严格执行社会保险各项政策，使参保人员的获得感、幸福感不断增强，促进实现新疆社会和谐和长治久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	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基金支出预算执行率与序时进程偏离率		≥-10%或≤10%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可支付月数		≥6个月或≤9个月		
		保障城乡居民基本医疗参保人数		≥158269人		
		参保患者合规医疗费用应享受待遇金额与实际享受待遇金额差额		<0.1%		
		医疗保险待遇发放准确率		≥99%		
	时效指标	按标准足额保障参保人员待遇支出		≥99%		
		按时报送各项社会保险基金季报数据及分析		每季度结束后的，15日内		
		及时报送各项社会保险基金决算数据及分析		每年度结束后的，20日内		
及时拨款，保障参加社会保险的各项社会保险待遇		30日内完成审核拨付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基金使用符合政策规定		100%		
		保障各项社会保险待遇，维护社会和谐		按标准审核后足额发放		
		严格执行各项社会保险政策，违规使用医疗保险基金的情况		≤0		
		社会面平稳有序，上访率		≤1%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待遇享受人员满意度		>90%		
		建档立卡贫困户待遇享受人员满意度		>90%		